

陈培标 市公安局副局长
林小彭 市民政局副局长
吴宗鑫 市财政局副局长
吴俊材 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分局局长
陈师贤 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局长
钟 山 市卫生计生局副调研员
吴旭敏 市林业局副局长
李树荣 市城管执法局副局长
吴凉铭 市工商局副调研员
林乐书 市法制局副调研员

领导小组不设办公室，不作为市级议事协调机构，日常工作由市民政局承担，工作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市民政局提出，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8月13日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8〕52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我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《全国经

济普查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7〕53号）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负责揭阳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的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陈定雄（常务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袁泽龙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方伟斌（市统计局局长）

邱一萍（市文明办副主任）

高文阁（市发展改革局总经济师）

成 员：杨楚豪（市委政法委副调研员）

黄壮敏（市编办副主任）

林蟠凯（市民族宗教局副调研员）

许剑璇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调研员）

倪任华（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孙少伟（市科技局副局长）

杨伟辉（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副支队长）

许丹毅（市民政局副调研员）

高晓娟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

谢小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江清丰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）

杨时建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王集德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调研员）

吴舜凯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陈宏鑫（市商务局副局长）
王湧龙（市文广新局副局长）
刘自忠（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）
刘俊宏（市国资委副主任）
林少卿（市工商局副局长）
陈建林（市体育局副局长）
吴邓文（市统计局总统计师）
谢静鸿（市旅游局副局长）
黄晓棠（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长）
许少波（市税务局副局长）
高陆泉（国家统计局揭阳调查队副队长）
黄俊明（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）
胡楚城（中国电信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周 宁（中国移动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罗东宏（中国联通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陈一非（人行揭阳市中心支行副行长）
林朝红（揭阳银监分局副局长）

三、工作机制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研究提出需领导小组决策的建议方案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加强与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，办公室主任由吴邓文同志兼任。

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，报领导小组组长审批。领导小组不作为市级议事协调机构，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8月21日